

**財團法人宏觀文教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三光非營利幼兒園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委託辦理)107 學年度新生報名登記卡**

**第一聯：學校留存聯**

編號	登記資格 (家長勿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滿____足歲且符合不利條件，第____項 <input type="checkbox"/> 滿____足歲且符合優先入園，第____項 <input type="checkbox"/> 滿____足歲之一般幼兒， <input type="checkbox"/> 審戶口名簿正本。		
幼兒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生日	年	月 日
現在地址	臺中市	區	里	路	街 鄰 巷 弄 號 樓
戶籍地址	臺中市	區	里	路	街 鄰 巷 弄 號 樓
父親姓名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服務單位：		行動電話：
母親姓名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服務單位：		行動電話：
填表者簽名	聯絡電話				

<b>(一) 不利條件幼兒資格及應繳證件 (打✓)</b>		<b>(二) 優先入園資格及應繳證件證件審核 (打✓)</b>	
1. 身心障礙：持鑑輔會鑑定安置公文者		1. 經臺中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社會局)轉介輔導之危機家庭或機構安置之幼兒:社會局轉介文件	
2.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持有政府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		2. 輕度身心障礙者子女：持有政府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	
3. 低收入戶子女：社政單位列冊有案並取得證明者		3. 雙胞胎或多胞胎幼兒：戶口名簿正本	
4. 中低收入戶子女：社政單位列冊有案並取得證明者		4. 幼兒家庭有同胞兄弟姊妹三人以上者：戶口名簿正本	
5. 原住民：戶口名簿登載為原住民身分者		5. 公立幼兒園(含學校)、非營利幼兒園及無償提供土地建物辦理非營利幼兒園之機關及公立學校編制內教職員工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幼兒(限就讀其一親等直系血親所任職之校(園)):編制內教職員工係以登記入園日前仍在職者為準，含當學年度因原服務機關教職員工超額而介聘至他機關者	
6.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社政單位列冊有案並取得證明者		<b>(三) 一般入園資格及應繳證件 (打✓)</b>	
		設籍本市之幼兒(寄居幼兒應有合法監護人)，並繳驗戶口名簿或足供證明之文件	
審核員簽章	填表日期	107 年 月 日	

**第二聯：家長留存聯**

財團法人宏觀文教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三光非營利幼兒園(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委託辦理)107 學年度新生報到聯		
編號：	幼兒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如錄取，107 年 月 日 ( ) 下午 2 時至 4 時請攜帶此聯到本園辦理報到不另行通知，當天未攜帶此聯報到者以棄權論，缺額由備取生遞補。此聯勿遺失不接受補發。